目录

第一部分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单位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单位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协助市人民政府稳定人口低生育水平，推行优生优育，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实现我市人口与计划生育的目标和任务。

（一）贯彻落实国家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动员和组织广大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

（二）帮助广大群众尤其是贫困妇女、下岗职工、流动人口等弱势群众，解决生育、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三）向广大群众尤其是青少年，提供性与生殖健康、预防性病、艾滋病等知识与服务；

（四）向广大群众传播避孕、节育等知识和信息，致力于杜绝不安全的人工流产；

（五）反映群众在计划生育、生殖健康等方面的诉求，举报违法乱纪行为，维护群众尤其是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

（六）倡导人与人和睦相处、男女平等、尊老爱幼、邻里互助和扶贫济困、明礼诚信、团结友善的新风尚，弘扬社会主义人口文化；

（七）法律、法规和协会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

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机关内设办公室，负责市计划生育协会的日常工作；行政编制4名。2019年本单位年未实有人数3人，全部为在职人员。
 内设机构2个，分别为办公室，财务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部门决算本级决算。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第二部分

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单位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收入决算表

表3：支出决算表

表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说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表8无数据。

 第三部分

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单位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收入总计174.8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0.28万元，下降10.39%；支出总185.6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8万元，下降1.79%。主要原因：精简开支。

二、关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合计174.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4.88万元，占收入总额的100%。

三、关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支出合计185.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61万元，占支出总额的47.74%。项目支出97万元，占支出总额的52.26%。

四、关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4.8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0.28万元，下降10.3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85.6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8万元，下降1.79%。主要原因：精简开支。

五、关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4.8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0.27万元，下降10.39%；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85.6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38万元，下降1.79%。主要原因：精简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85.61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181.27万元，占支出总额的97.66%；教育和住房保障支出4.34万元，占支出总额的2.3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运行财政拨款支出0.6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办公经费等。

2.行政运行财政拨款支出74.2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拨款支出73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4.计划生育机构财政拨款支出9.97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其他计划生育事务财政拨款支出24万无，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6.公务员住房保障支出3.72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经费。

六、关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8.6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51.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公用经费支出36.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19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关于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6.61万元，完成预算的82.6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78万元，完成预算的72.25%；公务接待支出0.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38%；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大于决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度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精简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6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78万元，占87.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占12.56%。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简精开支。

1、因公出国（境）情况说明

无因公出国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保有量1台

运行经费支出：5.7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3、公务接待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支出0.83万元，国内公务接待15批次，接待76人。接待支出主要用于公务活动支出。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本单位按照有关政策文件和市财政局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2019年部门预算时，本部门将所有预算资金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实现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申报。二是做好绩效自评。根据市财政局文件要求，本单位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收入总计193.51万元，支出总计193.51万元；年中调整预算：收入总计174.88万元，支出总计185.61万元；年末部门决算：收入总计174.88万元，支出总计185.61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6.85万元，较上年增加5.79万元，增加18.64%，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的增加等。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益阳市计划生育协会2019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正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